

附件4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单位负责人：

何晓华

填 报 人：陈永彩

联系电话：5554902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9 日

一、部门的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责。

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商务管理及口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国内外贸易、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并提出政策建议。

②拟订全市商务和口岸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市场体系建设、内外贸易发展、投资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加快推进现代市场体系建设，推动商贸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内外贸融合发展；优化商贸流通产业布局 and 结构。

③牵头拟订有关健全和规范城乡市场发展的政策措施；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商贸流通体制改革，协调解决商贸流通中的重大问题；推进流通标准化。

④负责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相关协调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政策措施；监测分析商务运行态势、商品供求，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的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

⑤拟订并组织实施会展、电子商务、商务服务等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推进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方式发展；促进贸易增长方式转变，指导和协调贸

易促进体系建设，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促进商务中小企业发展，指导商品贸易结构调整；推动流通业品牌建设。

⑥制定并组织流通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负责流通行业发展工作，指导和管理再生资源回收相关工作；依法对拍卖、典当、租赁、汽车流通和旧货流通业等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进出口商品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除粮食、棉花外）进出口计划以及进出口商品配额计划。

⑦牵头拟订全市服务贸易发展计划，负责商贸服务业（含批发、零售、家政、餐饮、住宿业等）管理、发展相关工作；指导服务贸易领域的对外开放；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⑧组织实施优化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结构和对外技术贸易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科技兴贸战略和国际品牌建设；监督协调机电产品国际招投标工作；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

⑨拟订本市招商引资、对外投资计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重大项目对外招商和跟踪服务工作；负责协调和指导本市招商引资、投资促进工作；负责对外投资管理和服务工作；参与制定本市促进投资规划和改善投资环境的政策措施。

⑩负责国内外经济合作工作；依法管理、监督和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对外经济合作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本市承担的对外援助相关工作。

⑪指导全市外商投资工作；拟订外商投资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依法管理外商投资企业和项目有关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重要问题；指导加工贸易工作，依法监督管理本市加工贸易进出口工作。

⑫负责有关开发区建设发展的政策引导和协调、指导、管理工作，研究分析有关开发区建设中的重大问题。

⑬拟订全市商务交流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性商务和口岸的重要外事活动；指导本系统外事和对外交流工作；推进海外经贸网络规划布局；负责粤港、粤澳及对台经贸工作；负责区域经贸合作、协作相关工作。

⑭负责口岸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综合协调和指导全市口岸管理机构的工作；负责电子口岸建设及口岸信息发布；参与协调口岸安全管理。

⑮负责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综合协调本市有关世界贸易组织事务的具体工作，依法组织产业损害调查及其他贸易救济措施，指导协调国外对本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

⑯承办市人民政府和上级商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 纳入预算编制范围下属单位。

2025 年度纳入本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单位共 1 个，为乐昌市商务局，无其他独立核算下属单位，预算编制范围清晰、权属明确，所有收支统一纳入部门预算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预算管理制度。

3. 部门人员编制构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局核定行政编制 14 名、事业编制 8 名；实有在职人员 20 人，其中行政在编 13 人、事业在编 5 人、工勤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30 人（含乐昌市对外贸易总公司 16 人）。单位内部按照职能划分设置办公室、商贸流通股、外资外贸股、投资促进股、口岸管理股、电子商务股 6 个职能股室，各股室岗位职责清晰、人员分工科学明确，形成权责一致、协同联动、高效运转的工作机制。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 10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2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4.8 万元。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48 万元，占预算收入的 45.66%，科学技术支出 250 万元，占预算收入的 24.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52 万元，占预算收入的 15.77%，卫生健康支出 10.25 万元，占预算收入的 0.99%，商业服务业

等支出:103 万元,占预算收入的 9.93%,住房保障支出 21.95 万元占预算收入的 2.12%,其他支出 14.8 万元,占预算收入的 1.43%。

收入主要构成为人员经费拨款 422.82 万元、公用经费拨款 32.08 万元、项目支出 567.31 万元,项目费用用于招商引、商贸流通、外贸外贸、电子商务等重点业务领域。全年所有财政资金均足额纳入财政预算统一管理,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拨付渠道规范透明,严格执行财政资金专款专用管理原则。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5 年度部门实际支出总额 10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预算执行总体平稳有序。按支出用途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04.4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5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8.37 万元、资本性支出 5.95 万元、对企业的补助支出 482.66 万元。全年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额度内,无超标准列支、违规报销、违规使用资金等情况,资金使用规范合法、透明可溯。

(三)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2025 年,本部门严格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经济工作总体部署,紧扣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结合商务行业职能定位科学制定年度支出绩效总体目标,合理统筹调配各项

财政资金。

1. 招商引资。2025 年，力争全年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60 个，合同投资总额超 80 亿元。推动 20 个以上项目动工，推动 15 个以上项目竣工投产，完成年度投资额 35 亿元（以韶关下达的任务为准）。

2. 内贸。2025 年，力争限上零售业销售额同比增长 6% 左右，限上批发业销售额同比增长 3% 左右。

3. 外贸进出口。2025 年，力争进出口预期目标值达到 33144 万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3% 左右。

4 实际利用外资。2025 年，力争实际利用外资预期目标值达到 32 万美元，同比增长 3% 左右。

5. 电子商务。2025 年，加强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及资金管理，做好示范项目总验收工作。大力培育农村电商、直播电商等商贸新业态，拓宽本地特色农产品外销渠道，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发展。

6. 党建工作。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强化理论武装，规范组织生活，深化党建与商务业务融合，筑牢廉政防线，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商务高质量发展。

二、自评结论

2025 年度，本部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广东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乐昌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文件，严格执行财

政预算管理各项要求，不断规范财政资金使用流程、完善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压实各岗位工作责任，全面推进预算编制、资金执行、资产管理、项目管控、绩效监控等全流程规范化管理。本次绩效自评总分 100 分，自评得分 96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其中：预算编制指标 28 分，得分 25.5 分；预算执行指标 42 分，得分 42 分；资金使用效益指标 30 分，得分 28.50 分；本年度加分事项得分 3 分，共 4 项，其中中央级 1 项，韶关市级 2 项，乐昌市市级 1 项。

三、绩效分析

为使各项指标的得分情况更加清晰，针对涉及的评价指标逐一进行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乐昌市财政局下达的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执行，评价总分 100 分，主要包含预算编制（28 分）、预算执行（42 分）、资金使用效益（30 分）三大评价板块，各项二级、三级评价指标清晰明确，现将每一项考核指标逐一细化分析、如实说明如下：

（一）预算编制情况（28 分，自评 25.5 分）

1. 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 15.5 分。

（1）预算编制合理性（5 分，自评 5 分）。

本部门年度预算编制科学合规、整体合理性强。严格对标市委、市政府高质量发展工作部署，贴合全市产业升级、招商引资、提振内需的发展方针。贴合商务局三定方案法定

工作职责，紧扣招商引资、商贸流通、外贸外贸、电子商务、口岸管理等本职工作，保障日常履职与专项工作有序开展。结合全年工作任务轻重缓急科学分配财政资金，无虚列预算、重复列支、资金错配、随意调剂等违规情况，整体预算编制贴合部门履职需求，科学合理、合规规范，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自评 5 分。

（2）预算编制规范性（5 分，自评 5 分）。

本部门严格遵循乐昌市财政局要求的年度预算编制原则，坚持“以收定支”原则，落实制度改革，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牢固树立法治理念，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合理编制预算。优先保障“六保”支出，厉行勤俭节约；坚持做到“六保”支出优先保障，进一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落实党中央“八项规定”。预算编制填报规范、完整、准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资金使用说明等全套资料，预算科目分类精准、填报佐证资料齐全完整、内部审批流程严谨规范，完全符合当年度财政预算编制规范性管理要求。自评 5 分。

（3）预算编制规划性（4 分，自评 2 分）。

本部门严格按照财政要求组织编制部门年度财政规划，紧密结合全市商务产业中长期发展趋势，科学测算未来三年招商引资、对外贸易、商贸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财政收支规

模，梳理商务行业重大改革事项、政策落地事项。但未做中期财政规划及细化，部分产业扶持资金、临时专项经费测算精度偏弱，对产业波动预判不够细致。自评 2 分。

（4）预算编制科学性（4 分，自评 3.5 分）。

本部门一直以来努力创新预算编制方法，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预算编制过程中，本部门优先保障中央和省级、韶关市级、本市下达的重点项目、惠企纾困政策配套资金需求，严格做到不留资金硬缺口，跨部门协同资金统筹调配科学合理，并逐步做到预算管理权、编制和执行权分立。办公室主要负责预算的管理和预算编制的汇总，业务股室具体负责本股室预算编制和执行。但针对年度上级转移支付的专项支出预判不足，无法预留年初预算，根据上级下达专项资金临时调剂流程较多。自评 3.5 分。

2. 目标设置。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 10 分。

（1）绩效目标覆盖率（2 分，自评 2 分）。

本年度本部门设置了整体绩效目标申报。所有财政专项资金项目、日常业务专项项目全部按要求同步设置绩效目标，无任何未设置绩效目标的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达到 100%，严格落实财政全过程绩效管理要求。自评 2 分。

（2）绩效目标合理性（4 分，自评 4 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以韶关《关于印发〈2025 年全市商务主要经济指标目标县（市、区）分解〉的通知》为基础，结

合部门法定职责、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行业发展现状制定，贴合乐昌本地商务经济发展客观实际，目标设定贴合年度履职要求。自评得分 4 分。

（3）绩效指标明确性（4 分，自评 4 分）。

本年度设置的绩效目标主要是保障人员支出和单位正常运转、主要业务相关指标。包括内贸、外贸指标，招商引资工作、电子商务工作、党建工作等细化具体工作指标。绩效指标体系严格按照财政规范细化划分，明确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大类别，各项指标释义清晰、统计口径规范、量化标准明确、考核方式可落地，指标层级分明、逻辑严谨，完全满足财政绩效评价审核管理要求。自评 4 分。

（二）预算执行情况（42 分，自评 42 分）

1. 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22 分，自评 22 分。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3 分，自评 6 分，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分分值）。

2025 年年初预算 789.71 万元，调整预算 1037 万元，执行数 1037 万元，本年度预算资金支出率达 100%，整体资金支出进度良好，能够按时完成全年资金拨付使用任务。但受项目审批流程、季节性工作安排影响，上半年资金支出进度偏缓，四季度集中支付、集中报账情况较为明显，全年资金支出均衡性一般；本单位无主管转移支付资金，原资金下达

合法性 3 分分值统一调整并入本项指标核算。自评 6 分。

（2）结转结余率（3 分，自评 3 分）。

2025 年全年支出率为 100%，因 2025 年结转结余资金指标由财政统一收回，无结转结余资金，结转结余率为 0%。自评 3 分。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3 分，自评 3 分）。

本部门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全面盘活历年存量结转结余资金，2024 年末存量资金余额 3.27 万元，2025 年末存量资金余额 0.57 万元，存量资金变动率为-82.57%。本年度高度重视存量资金盘活消化工作，及时上缴沉淀闲置资金，大幅压缩存量资金规模，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杜绝资金长期闲置沉淀的问题。自评 3 分。

（4）政府采购执行率（2 分，自评 2 分）。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11.83 万元，全为财政拨款资金，2025 年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 11.8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1.8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本年度政府采购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内部流程执行，采购审批、公开招标、合同签订、验收归档手续齐全规范，不存在应采未采、违规采购、规避采购等问题。自评 2 分。

（5）财务合规性（4 分，自评 4 分）。

本部门资金支出会计如实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记录账

簿和编制其他有关会计核算资料，账证相符、账实相符、账表相符、表表相符，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预算执行结果和财务状况。本单位涉及三中一大事项均通过局党组会议讨论通过，方可支出相关费用，本年度经济科目支出有调整需报财政批复后方可支出。自评得分 4 分。

（6）资金下达合法性（3 分，不考核分，对应 3 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本部门无主管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不存在资金下达、拨付下级情况，本项指标不予考核，对应 3 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7）预决算信息，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性（4 分，自评 4 分）。

本部门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公开管理要求，在乐昌市人民政府官方门户网站和重点领域按时公开部门预决算报告、绩效自评报告等法定公开资料。本年度完成 2025 年度预算和 2024 年度决算公开，其中 2025 年 4 月 27 日批复 2025 年预算，2025 年 5 月 6 日公开 2025 年预算；2025 年 9 月 4 日批复 2024 年决算，2025 年 9 月 16 日公开 2024 年部门决算。自评 4 分。

2. 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7 分，自评 7 分。

（1）项目实施程序（2 分，自评 2 分）。

本部门所有项目涉及三中一大事项均通过局党组会议

讨论通过，所有专项工作项目严格执行申报、审核、批复、实施、验收全流程管理制度，项目招投标、内容调整、资金使用、完工验收等环节均严格履行法定手续，实施程序合法合规、资料归档完整，无违规擅自实施项目情况。自评得分2分。

（2）项目监管（5分，自评5分）。

本部门制定了《乐昌市招商引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乐昌市商务局差旅费管理实施细则》、《乐昌市商务局差旅费审批制度》、《乐昌市商务局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乐昌市商务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乐昌市商务局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等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规范使用差旅费、接待费、培训费等支出。单位建立专项项目管理台账，实行专人负责、跟踪督办、定期核查的管理模式，常态化开展项目现场核查、进度督办、质量管控工作。自评5分。

3.资产管理。指标分值7分，自评13分。

（1）资产配置合规性（2分，自评2分）。

本部门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标准，办公用房、办公电脑、办公家具、专用设备 etc 等固定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所有资产按照“一物一卡一标签”原则，所有固定资产已按照股（室）、中心贴好标签，保证账账相符，账实相符；无超标配置、超规格采购、违规占用、

违规处置资产等情况。自评得分 2 分。

(2) 资产盘点情况 (2 分, 自评 2 分)。

2025 年末严格按照财政资产管理要求, 组织开展固定资产全面清查盘点工作, 逐项核对资产台账、实物资产, 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盘点报告、清查资料完整归档, 资产管理流程规范。自评 2 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分, 自评 3 分)。

截至 2025 年底我单位固定资产数量为 261, 原值总额为 1164951.34 元, 在用资产数量为 238, 在用资产占比为 91.19%, 待报废资产数量为 23, 待报废资产占比为 8.81%。自评得分 3 分。

(4) 人员管理 (2 分, 自评 2 分)。

我部门行政编制 14 人, 事业编制 8 人, 工勤编 2 人, 2025 年末我单位实有行政编制 13 人、事业编制 5 人、工勤 2 人、退休人员 30 人 (含乐昌市对外贸易留守处 16 人), 挂职副局长 1 人, 大朗镇-乐昌市对口帮扶协作工作队队员 1 人。财政供给实有人员 20 人 (含工勤), 编制 24 人, 财政供给实有人员占编制的 83.33%, 自评得分 2 分。

(5) 制度管理 (4 分, 自评 4 分)。

本部门制订了《乐昌市商务局财务管理制度》、《乐昌市 2021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管理制度》、《乐昌市 2021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资金

管理办法》、《乐昌市 2021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乐昌市招商引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乐昌市商务局差旅费管理实施细则》、《乐昌市商务局差旅费审批制度》、《乐昌市商务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乐昌市商务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乐昌市商务局党组工作规则》等制度；制度覆盖财务、人事、项目、资产、安全全领域，内控制度健全且执行到位，能够有效防范财务风险、业务风险、廉政风险。自评得分 4 分。

（三）资金使用效益（30 分，自评 28.5 分）

1. 经济性。（指标分值 6 分，自评 2 分）

本年度结合部门整体收支开展成本管控工作，从公用经费、“三公”经费、预算调整三个维度强化经费管控，严控行政运行成本。一是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 29.80 万元，年内根据实际履职需求依规调剂，调整后预算 32.08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32.08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经费管控规范到位；二是“三公”经费按照财政绩效评价统一口径以年初预算进行核算，年初预算 5.00 万元，实际支出 5.32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106.40%。原因是本年度外出招商活动频次增加、招商工作任务繁重，受客观工作因素影响“三公”经费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超出年初预算，虽已按流程完成预算追加审批，但年初成本预判不够精准，成本精细化管控

仍有提升空间；三是部门年初整体预算 789.71 万元，调整后预算 1037.0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1037.00 万元，预算调整率 31.31%，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所有预算调整事项均严格履行财政审批报备程序，均为应对商务领域重点工作所需，调整行为合规合法。综合研判，本年度经费管控整体较好，因年初整体预算 789.71 万元，调整后预算 1037.0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1037.00 万元，预算调整率 31.31%，“三公”经费超年初预算、预算调整率大于 10%，扣 4 分，该项指标最终得分 2 分。

2. 效率性。指标分值 9 分，自评 8.5 分。

（1）重点工作完成率（3 分，自评 3 分）。

本年度在资金使用管控上，坚持保障重点、兼顾一般、厉行节约、注重绩效的原则，全面保障人员正常运转、机关日常办公、商务领域各项工作落地落实。在业务工作上，我市商务领域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招商引资成效显著，新签约项目 76 个、合同投资额 43.41 亿元，年度完成投资 35.06 亿元。内贸行业销售额有所下滑，培育批零企业上规上限 12 家。外贸进出口额同比增长 17.7%，超额完成目标，实际利用外资有所回落。电商工作亮点纷呈，案例入选国家级典型库，开展百余场直播、拓展跨境业务并组织技能培训。同时扎实开展党建工作，落实组织生活，发展新党员，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与廉政警示教育。

本部门本年度较好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按期保质较好完成硬性考核工作，自评 3 分。

（2）绩效目标完成率（3 分，自评 2.5 分）。

招商引资。2025 年，我市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 76 个，合同投资额 43.41 亿元，超亿元项目 15 个；新开工建设项目 73 个，新竣工投产项目 142 个；完成年度投资额 35.06 亿元。

内贸经济。2025 年，我市限上零售业销售额 3.8 亿元，下降 17.8%；限上批发业销售额 15.8 亿元，下降 11.2%。培育上规上限（含下转上）企业达 12 家。

外资外贸。乐昌市外贸进出口总额完成 34942.1 万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17.7%，进出口目标完成进度 103.4%，高于韶关平均进度 22.1%。实际利用外资完成 21 万美元，同比下降 32.3%，完成进度 7.8%。

电子商务：2025 年我市电商工作成果突出，电商带头人案例入选国家级典型库。依托电商服务中心开展百余场直播，组织企业拓展跨境业务，并联合多部门开展电商技能培训。

党建工作：2025 年，我局压实党建责任，强化政治理论学习，创新教育载体；规范组织生活，共召开党员大会 4 次，支部委员会 12 次，上党课 5 次。接收预备党员 1 名，推进商务行业“两个覆盖”，开展 32 次党员志愿服务；

扎实落实八项规定，深化警示教育。

本年度正常保障人员支出和单位正常运转，常态化开展党建工作，招商引资项目与投资额完成较好；内贸零售业、批发业销售额同比下滑，培育批零企业上规上限 12 家；外贸进出口额增幅亮眼、超额完成目标，实际利用外资则大幅下降，进度偏低。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影响个别指标未达到预期目标，但整体完成情况在韶关市排名较好。自评 2.5 分。

（3）项目完成及时性（3 分，自评 3 分）。

本年度所有专项项目均严格按照既定时间节点完成，无逾期延期、停工滞后、未完工项目，项目完成时效性、合规性良好。自评 3 分。

3. 效果性。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 10 分。

本年度本部门严格落实财政资金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按照保重点、提效能、厉行节约的管控思路，统筹保障单位履职运转经费及商务领域专项工作资金。所有项目均严格依照计划节点有序推进，按期完成全部任务，资金使用规范透明、管控到位。经济效益方面，依托财政资金撬动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成果丰硕，全年累计签约项目 76 个，实际完成投资 35.06 亿元；外贸进出口增速显著，超额完成年度考核指标，新增上规上限企业 12 户，持续壮大市场主体队伍，有效缓释内贸行业下行压力，夯实区域商贸经济发展根基。社会效益方面，聚力电子商务创新发展，培育获评国家级优秀典型

案例，常态化开展直播运营、跨境商贸及职业技能培训；同步抓实党建与党风廉政建设，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警示教育，筑牢行业发展政治保障。全过程实行精细化经费管控，集约配置财政资源，切实提升资金投入产出效益，助推全市商务事业稳健高质量发展。自评 10 分。

4. 公平性。指标分值 5 分，自评 5 分。

本部门畅通企业、群众咨询投诉信访渠道，及时受理、处置商贸行业投诉、政策咨询、意见建议等事项。2025 年共受理 24 个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工单，事项办结率、回复率均为 100%，全年无信访事项；通过企业实地走访、座谈调研等方式开展服务满意度测评，市场经营主体、人民群众对商务服务工作满意度达 95%以上，服务公平性、普惠性、便民性良好。自评 5 分。

5. 加减分项。（省韶表彰各得 1 分，本市表彰得 0.5 分）。累计加分最多 3 分，自评 3 分。

本年度本部门受中央级表彰 1 项，韶关市级表彰 2 项、本市表彰 1 项，无上级通报批评、问责处分、违规整改等不良情况，无扣分事项，加分 3 分。

三、主要绩效

（一）财务管理

2025 年本部门严格落实全过程预算管理制度，规范预算编制、资金审批、拨付使用、财务核算全流程管理；持续完

善单位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细化财务核算标准、资产管控流程、公务开支规范，严格执行预决算、绩效信息公开制度，财政资金全程可追溯、可核查、可监管。全年未发生资金挪用、违规列支、资产流失、财务差错等问题，资金安全管控水平、规范化管理水平稳步提升，为全市商务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二）招商引资。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高位推动招商引资工作。坚定抓住产业这个中心，坚持制造业当家不动摇，将招商引资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高位推进招商引资工作。市四套班子领导围绕珠三角、长三角等重点区域先后带队外出招商 130 余次，累计走访企业或商协会超 200 家。各乡镇“一把手”主动出击，带队外出招商 200 余次，累计走访企业或商协会超 300 家。全市上下形成“走出去、请进来”、领导率先垂范、全员齐抓共管的浓厚氛围。**二是**明确重点，开展链式组团招商。围绕电子信息和先进材料绘制产业链图谱，对现有生产制造业企业进行摸排走访，详细了解企业生产产品和生产能力及上下游配套产品或目标企业，充分摸清“家底”。用技术手段对我市企业的上下游产业链进行分析和研判，初步制定光电显示产业链图谱、新型建筑材料产业链图谱，以成功认定广东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铝幕墙）为契机，充分发挥异地乐昌商会、在外乡贤及市政府招商顾问作用，在城东产

业园链式组团引进铝幕墙制造企业，打造华南铝幕墙制造基地和集散地，推动铝幕墙产业集聚、集群发展。以大朗乐昌共建科技园、粤湘光电产业园、利创科技园等已建成的园中园为载体，依托科拓、维创兴、为朴等已落户电子信息制造企业，充分发挥已落地企业及市政府招商顾问作用，在城东产业园开展电子信息产业招商大行动，链式组团引进光电子器件、液晶显示模组、遥控器等电子信息制造企业，推动电子信息产业集聚、集群发展。**三是**聚焦服务，提升营商环境，持续强化“大朗效率+乐昌服务”品牌。认真落实市领导挂点联系重点项目机制、“四个一”项目帮办服务机制，招商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机制，并针对当前存在的招商引资服务工作的问題，制定出台乐昌市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帮办代办服务机制，从项目洽谈、签约、落地实行全过程和全天候的主动服务对接，不遗余力推动招商引资项目早落地、早开工、早投产。2025年以来累计为46家企业帮办工商注册及变更、立项备案等项目落地前期事项155次。

（三）内贸经济

一是建立限上批零企业直联制度，拟定批零企业服务台账，对销售额异常波动、尤其是大幅下滑的企业建立每周会商、每月调度机制，“一企一策”深入了解原因，协调解决其面临的具体问题（如业务回流、融资需求等），防止存量企业业务外流或规模萎缩。**二是**积极搭建供需对接平台，拓

展批零企业内销渠道。我局联合市产业园等部门于9月29日组织限上批零企业与园区重点企业开展供需对接，推动辖区内企业深化合作，拓展内销渠道，助力现有企业释放产能、提升效益。**三是**组织零售企业通过举办促消费活动收窄零售业降幅。今年来，利用元旦春节、五一、中秋国庆等节庆先后9次组织零售企业举办促消费活动，促进零售业降幅收窄超1.5个百分点。**四是**2025年共培育上规上限企业12家，其中批发业3家（景和贸易、冠晨工贸、绿地能源），零售业8家（坪石鑫农、嘉和贸易、金添贸易、黄圃华兴加油站、悦购超市、梅花泰永鑫、三溪好智慧优品、梅花供销），规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1家（博鑫工程）。

（四）外资外贸

一是做好全市进出口前50强挂点帮扶重点外贸企业工作，每月加大力度联系外资外贸企业，特别是欧亚特、泰邦、泰瑞菲、艾尔康、鸿宁等出口数据较大全市外贸企业，及时了解企业订单生产出货情况。**二是**对于泰瑞菲企业面临结汇困难问题，支持企业开拓更多国际市场，加大订单结汇，尽量帮助其解决困难。**三是**安排专人跟踪137届和138届广交会参展企业业务成交统计工作，助力企业尤其是中小微外贸企业充分充分利用“粤贸全球”中国商品展览平台、广交会等重要境内外展会，扩大出口规模。**四是**依托现有运营的外资外贸企业，开展以商招商，招引新的外资外贸企业。

（五）电子商务

一是提供优质服务，助力电商产业发展。市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为全市企业及创业个人提供全流程的电商支持服务，同时，积极走访镇村电商服务站点，调研了解镇村站点运营情况，并指导帮助站点和企业开展电商直播，通过电商直播销售我市优质农特产品，共开展了 100 余场次直播。二是积极组织 7 家跨境电商企业参加 2025 年亚马逊全球开店韶关站活动，助力企业拓展多元化国际市场，推动“乐昌制造”通过跨境电商渠道实现突围。三是联合市人社局、市委宣传部组织开展“AI 赋能电商直播、驿站搭台智训兴农”活动，帮助我市辖区内农产品企业、种养大户、新农人、自媒体人等群体有效掌握电商技能。

（六）党建工作

2025 年，我部门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压实党建主体责任、落实“一岗双责”，于 3 至 9 月扎实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题学习教育。通过“三会一课”、双周讲坛、主题党日等形式，采取个人自学与集中研讨相结合的方式，常态化抓实理论学习与廉政警示教育，并组织人员赴多处廉政教育基地实地研学，夯实干部廉洁自律思想根基。全年严格规范党内组织生活，召开党员大会 4 次、支委会 12 次、专题党课 5 次，常态化开展民主评议党员，评选优秀党员 9 名；稳步推进党员队伍建设，吸纳预备党员 1 名，完成干部党员

档案核查。攻坚新兴领域党建“两个覆盖”工作，设立商务行业党委及行业联合党支部；组建党员志愿服务队，累计开展志愿活动 32 次、走访慰问困难党员 7 名，深度融入基层治理，全面增强党组织综合服务能力与内生动力。

四、存在问题

（一）绩效管理认知深度不足。重业务、轻绩效观念依然存在，将绩效工作简单等同于自评填报，未能将绩效管控贯穿预算编制、执行、评价全流程。同时预算与业务衔接存在脱节，存在“重分配、轻效益”思维，面对宏观市场波动时，缺乏对应的绩效风险预判机制。

（二）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欠缺。部分绩效指标体系适配性不足，指标偏向常规化、通用化，未结合商商务特性细化分级。针对内贸流通、外资利用等易受市场经济、外部环境影响的板块，弹性指标设置不足，本年度内贸销售额下滑、实际利用外资完成率偏低，暴露出前期指标测算未充分研判市场风险，目标值设定与实际有偏差。

（三）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足。目前绩效评价仅用于年度常规任务工作，未建立奖惩与动态调整机制。对于滞后、未达标的绩效指标，缺少常态化复盘整改举措，未能依托评价结果优化次年资金分配与项目规划，绩效导向作用未能充分发挥。

五、相关建议

（一）深化绩效理念，夯实管理基础。常态化组织全员开展绩效管理培训，明确各岗位绩效工作职责，破除业务与绩效割裂壁垒。树立全过程绩效管理思维，将绩效监控嵌入资金拨付、项目落地、产业培育各个环节，提升全员绩效管控意识。

（二）优化指标体系，科学设定目标。结合商务行业业态、宏观经济趋势，分类细化招商、内外贸、电商、党建等专项绩效指标，兼顾刚性考核指标与弹性调节指标。事前开展充分调研论证，合理划定年度目标值，同时完善佐证资料归集机制，提升绩效自评精准度。

（三）健全长效机制，强化结果运用。逐步建立绩效动态监控与整改闭环机制，定期通报指标完成进度，对滞后项目专项督办。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资金分配、年度评优挂钩，倒逼各项工作提质增效，最大化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动全市商务事业高质量发展。